

新华水利水电投资公司关于收购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收购报告书摘要

上市公司名称: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三峡水利
股票代码:600116
收购人名称:新华水利水电投资公司
住所:北京宣武区南线园10号基业大厦
通讯地址:北京宣武区南线园10号基业大厦
联系电话:010-63203437
联系人:叶建桥

签署日期 二〇〇六年六月 日

收购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编写。
二、新华水利水电投资公司的关联单位水利部综合开发管理中心(水利部综合开发管理中心)和中国灌排技术开公司(中国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作为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新华水利水电投资公司编写本报告书。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收购人所控制的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四、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收购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持有、控制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五、收购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收购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六、本次收购将在获得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

七、本次收购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收购人和所聘请的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八、收购人董事会全体成员承诺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释义

本收购报告书、除非特别说明,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本次收购	指新华水利水电投资公司拟收购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4.9%的股权的行为。
新华水电	指新华水利水电投资公司,为本次收购的收购人。
三峡水利	指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为600116,为本次收购的对象。
恒丰兆业	指北京恒丰兆业投资有限公司,是三峡水利股权的出让方。
收购人	指新华水利水电投资公司。
国家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资委	指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交易所	指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报告	指人民币元。
本报告书	指“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第一章 收购人介绍

一、收购人基本情况

名称:新华水利水电投资公司
注册地:北京市宣武区南线园10号基业大厦
注册资本:柒亿伍千万万元人民币
注册号:100001001614
企业类型:全民所有制(国有企业)
公司主业:
水利水电、供水项目投资开发。
公司辅助业务:
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和技术服务;
水工金属结构及永久设备、砼生产设备、水文仪器的制造和租赁;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
水利工程建设监理;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经营及销售;
科技、商贸服务。

国税登记证号码:110104100016464
地税登记证号码:11010410001646400

通讯地址:北京宣武区南线园10号基业大厦(邮政编码:100053)
联系电话:010-63203437

联系人:叶建桥

二、收购人相关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一)新华水利水电投资公司基本情况

新华水利水电投资公司是为了深入贯彻水利部党组新时期治水思路,顺应水利改革和发展的需要,经水利部批准组建成立的新型国有集团公司,水利部综合事业局为其出资人代表。

新华水利水电投资公司是在以黄河万家寨工程开发公司为主并整合水利部分国有资产基础上组建的,于2003年2月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完成了登记注册,注册资本750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王文珂。

公司下设综合办公室、投资计划部、企业管理部、财务审计部、机电事业部及多种经营事业部。

公司主要从事水利水电、供水项目投资开发,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和技术服务;水工金属结构及永久设备、砼生产设备、水文仪器的制造和租赁;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公司将按照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产权清晰、权责明确、管理科学、合理高效的运营管理体制和激励机制,建立明确的出资人制度,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确保国有资产增值保值,努力把集团公司建设成为管理科学、机制灵活、运转高效、经济实力雄厚的大型投资集团公司。

(二)新华水利水电投资公司股东的基本情况

水利部综合事业局是水利部所属在京最大的事业机构,主要职责是受部委托,承担水资源管理、水利科技推广应用、人才资源开发培训、水土保持监测与生态环境建设、水利水电建设与管理、外资引进利用、沙淋开发管理、水利音像展览、水利机械行业管理、水利水电机产品制造、水利多种经营等方

面的综合管理和服务工作。

三、收购人最近五年内是否受过处罚的情况

新华水电自成立以来未受到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没有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四、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新华水电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有 名,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身份证号
王文珂	董事长(法人代表)	中国	北京	410106611116053
王鹏	副总经理	中国	北京	420106641117487
李建民	副总经理	中国	北京	410103480328273
赵海深	总工程师	中国	北京	110225196202100378
尹保卫	总工程师	中国	北京	411202561126001

上述人员最近五年之内未曾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亦未曾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上述人员均未取得中国以外的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五、收购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发行在外股份的简要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收购人无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发行在外的股份情况。

新华水电的关联单位水利部综合开发管理中心(水利部经济管理局)持有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6033万股国家股,占钱江水利总股本的21.14%,持有四川汇川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10098万股国家股,占钱江水电总股本的20.03%。

第二章 收购人持股情况

一、收购人控制上市公司股份的名称、数量、比例、价格

本次收购完成后,新华水电将持有三峡水利7,000,000股社会公众法人股,占三峡水利总股本的4.01%。

前十大股东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重庆市水利电力工程勘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3698.20	21.16%	3698.2	21.16%
水利部综合开发管理中心	3273.60	18.73%	3273.6	18.73%
长江水利电力开发总公司	1100.00	6.29%	1100.00	6.29%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持股会	996.16	5.70%	996.16	5.70%
新华水利水电投资公司	0	0	700.00	4.01%
中国灌排技术开发公司	369.60	2.11%	369.60	2.11%
长春水顺投资有限公司	354.09	2.03%	354.09	2.03%
四川长平机械厂	110.00	0.63%	110.00	0.63%
重庆市万滩水电发展有限公司	110.00	0.63%	110.00	0.63%
北京恒丰兆业投资有限公司	770.00	4.41%	70.00	0.40%
德阳市卧龙旅游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68.20	0.39%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为控股公司提供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06年6月19日召开,会议采取通讯表决方式,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全体董事经审议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1)同意为控股子公司——椰岛(集团)洋浦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洋浦物流公司”)在3200万元最高额度内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行申请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2)同意为椰岛(集团)洋浦物流有限公司在800万元最高额度内向中国工商银行海口市海甸支行申请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以上两笔担保期限为还款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本公司已于近日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工商银行海口市海甸支行签署了保证合同。在上述保证金额内,洋浦物流公司已在中国银行海南省分行贷款3200万元,在中国工商银行海口市海甸支行贷款800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洋浦物流公司是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成立于2003年,其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47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4.00%,主营业务为:化工原料及产品(化学危险品除外)、石油化工原料及产品(化学危险品除外)、粮油、食糖、煤炭、橡胶、建筑材料、机电产品的购销、液化气、食用酒精的销售、进出口贸易。(涉及特许经营行业凭许可证经营)

三、董事会的意见

公司对外担保行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于银行融资担保,该项目目前经营情况良好,其主要管理人员及财务人员均由我公司直接委派,我公司相应建立了一套完善的内控和管理制度,其经营活动、资金调拨、投资、融资等重大事项均由我公司监控。董事会认为,对上述担保所产生的风险我公司完全可以控制,因此无须对外提供反担保。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公司累计对外提供担保12200万元,无逾期担保事项。特此公告。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6年6月23日

股票简称:G椰岛 股票代码:600238 编号:临2006-015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6年第四次会决议公告暨
召开公司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06年第四次会决议于6月22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9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张春昌主持,审议通过了下列各项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详细内容请参阅本公告附件一《关于〈公司章程〉修订的特别说明》);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请海南信会计师事务所负责本公司2006年年度会计报告的审计工作,审计报酬为40万元整的议案》;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现将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会议时间:2006年7月14日上午九时

2.会议地点:海口市龙昆北路13-1号椰岛办公大楼15楼会议室

3.会议议题:

(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审议《关于续聘海南信会计师事务所负责本公司2006年年度会计报告的审计工作,审计报酬为40万元整的议案》。

4.参会人员:

(1)截止2006年7月7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G椰岛”(600238)股东及其委托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嘉宾。

5.会议登记办法:凡出席会议的股东须持有有关凭证参加会议: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持股凭证;

(2)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帐户卡及持股凭证;

(3)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登记地点:海口市龙昆北路13-1号椰岛办公大楼1303室

6.其他事宜

(1)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联系人:李小姐

(3)联系电话:(0898)66532987

(4)联系传真:(0898)66532908

(5)邮政编码:571005

特此公告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6年6月22日

附件一: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章程》修订的特别说明

根据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和运作需要,对《公司章程》的内容进行了增补和修改,现就修改事项作以下特别说明:

一、修订后《公司章程》原第三十三条增加第三十条:

为避免公司股价价格大幅波动,公司前五名股东中如有股东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转让5%以上时,应书面向其他四名股东发出转让要约;在其他四名股东接到转让要约十五日内,均以书面方式放弃购买转让股份或逾期不答复,转让股份的股份可向社会公众公开转让。

增加条款后原有条款序号依次递增。

二、修订后《公司章程》原第四十一条第三十八条款增加如下内容:

任何股东单独或者联合持有本公司的股份达到本公司已发行股份的5%时,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书面报告,书面通知本公司,并予以公告。在上述规定的期限内,不

证券代码:600644 股票简称:乐山电力 编号:临2006-15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转让乐山新业置地发展有限公司投资的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交易内容:签订转让在乐山新业置地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业置地”)投资的协议

交易对方:深圳市仁昌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仁昌顺业”)

交易金额:人民币1450万元

本次转让交易为非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没有影响。

一、交易概况

公司于2006年5月1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通过了转让在乐山新业置地发展有限公司的投资。转让交易行为在乐山市产权交易中心挂牌转让,挂牌转让交易价格为人民币1450万元。(详见公司于2006年5月1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编号为2006-09-临2006-11的编号公告)

2006年6月21日,公司收到乐山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乐产成字[2006]15-1号《产权交易成交确认书》,该确认书上显示,深圳市仁昌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愿以1450万元的价格受让公司在乐山新业置地发展有限公司的投资。2006年6月21日,根据《产权交易成交确认书》,公司与仁昌顺业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二、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经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截止2006年12月31日,乐山新业置地发展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14264.35万元(账面价值为14315.30万元),按公司占有8.95%的权益计算,公司拥有的权益净资产为1276.66万元。

经公司咨询新业置地其他股东,均同意公司转让该部分股权,且表示不受让该部分股权。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六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677 证券简称:G航通 编号:临2006-014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次会议无新增提案提交表决,无修改提案,也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航天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06年6月23日在杭州本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1人,代表股份8304727股,占本公司股份总额的25.46%。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鹏飞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经大会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董事会2006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30472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审议通过《监事会2006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30472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弃权0股。

3.审议通过《2005年度财务决算及200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30472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弃权0股。

4.审议通过《200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恒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06年公司实现净利润11785671.77元,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6090576.42元,提取10%法定公益金4939254.12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8877021.29元和转入其他转入2104479.75元,2006年可供公司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016700.30元。

2006年公司年度虽实现盈利,但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数,且目前公司转型所需资金较大,银行短期负债较高,为保证公司业务的长期持续发展,保证股东的长远利益,2006年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未分配利润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830472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弃权0股。

5.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近年来,本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逐步向军工产业转移,军工产业涉及国家秘密和国家安全。鉴于本公司目前聘请的审计单位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中外合资事务所,不能满足本公司2006年审计工作中涉及国家安全和保密的要求。经与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友好协商,决定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不再聘任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审计机构,改聘中恒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本公司2006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

表决结果:同意830472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弃权0股。

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其报酬的议案》

公司在2006年度将继续聘中恒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审计机构。2006年度公司支付给中恒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所有财务审计费用96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830472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弃权0股。

7.审议通过《200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830472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单位	2005年担保额度(万元)	拟设定2006年担保额度(万元)
巨化集团公司	10000	10000
浙江尖峰集团有限公司	5000	5000
中宝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000	5000
合计	20000	20000

(2)对外担保公司的担保

为保证控股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及发展,拟在2006年向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壹亿元的担保额度。

上述对外担保(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内,根据实际需要分批确定执行,并代表董事会签署有关法律性文件。超出上述额度的担保,必须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后才能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804727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6.90%,反对0股,弃权2575000股。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经办律师:李波)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股东大会决议

2.律师法律意见书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六月二十三日

股票代码:600666 股票简称:G西药 公告编号:临2006-028
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第3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06年第3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于2006年6月7日发出,会议于2006年6月23日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7人,代表股份65,223,916股,占公司总股本148,793,356股的43.84%。其中流通股股东及代表股份233,372股,代表股份数233,372股,占公司总股本148,793,356股的0.16%,非流通股股东及代表股份1,代表股份数64,990,544股,占公司总股本148,793,356股的43.88%。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由李树先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对外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并投票表决,一致通过了关于对外担保的议案。

由于非流通股股东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和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关联股东,此议案表决时,该两股东回避表决。具体表决结果:同意233,37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其中流通股股东及同意票数为233,37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流通股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非流通股股东及同意票数为64,990,54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流通股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

同意增补秦智勇先生为董事的议案为65,223,9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其中流通股股东及同意票数为233,37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流通股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非流通股股东及同意票数为64,990,54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流通股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

本次股东大会经重庆锦开律师事务所傅伍光女士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六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900939 证券简称:汇丽B股 编号:临2006-08
上海汇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五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无修改议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新增提案提交表决

●本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汇丽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59,249,300股,占总股本的32.64%)于2006年6月5日提议,关于公司2006年涂料原材料日常采购从2006年6月开始由涂料公司统一采购事宜提交公司2006年股东大会审议。

●由于本公司本次会议上增加此项议案,相关董事决议及其他有关内容已于6月7日公告。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1人,持有股份数936440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94%(其中B股股东5人,代表股份数1440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9%),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经过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审议通过公司《2005年度工作报告》

同意9364403万股(其中B股14403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反对0股(其中B股0股),弃权0股(其中B股0股)

(二)审议并审议通过公司《200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9364403万股(其中B股14403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反对0股(其中B股0股),弃权0股(其中B股0股)

(三)审议并审议通过公司《2005年度财务》及摘要

同意9364403万股(其中B股14403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反对0股(其中B股0股),弃权0股(其中B股0股)

(四)审议并审议通过公司《2005年财务决算》

同意9364403万股(其中B股14403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反对0股(其中B股0股),弃权0股(其中B股0股)

(五)审议并审议通过公司《2006年财务预算方案》

同意9361403万股(其中B股11403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7%,反对0股(其中B股0股),弃权30000股(其中B股30000股)

(六)审议并审议通过公司《200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按中国会计准则审计,本公司2005年度实现净利润-11,660,772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6,668,335元,累计可分配利润-4,995,367元。